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出售或轉讓名下的全部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於2019年12月28日派發的回條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建議選舉徐宗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建議選舉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
及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至8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其經修訂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1頁。隨函附奉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sc.cn)刊發。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敬請本公司H股股東按照隨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該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交回。股東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如閣下擬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將於2019年12月28日派發的回條按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2020年1月23日(星期四)或之前交回。

* 僅供識別

2020年1月22日

目 錄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I. 緒言	3
II. 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的事項	4
建議選舉徐宗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4
建議選舉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	5
III. 臨時股東大會及表決方式	7
IV.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8
V. 推薦建議	8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	9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有關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召開及舉行的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在聯交所上市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0年1月21日，即本通函刊印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釋 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
「股份」	指	A股及／或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A股股東及／或H股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周志亮先生

執行董事：

楊永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嘉傑先生

陳津恩先生

陳嘉強先生

姚桂清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

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

中國通號大廈A座20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豐台區

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

中國通號大廈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陽光中心40樓

敬啟者：

**建議選舉徐宗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建議選舉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

I. 緒言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經修訂通告於2020年1月22日寄發，並載列於本通函第9至11頁。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將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詳情，以供彼等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考慮並批准為普通決議案，並提供相關資料使閣下能就對該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作出知情決定。該決議案及有關詳情載列於董事會函件內。

* 僅供識別

僅供參考，A股持有人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補充通告已分別2019年12月27日（星期五）及2020年1月21日（星期二）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上刊發。

II. 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決議的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建議選舉徐宗祥先生為執行董事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委任選舉徐宗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2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執行董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經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建議委任徐宗祥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對徐宗祥先生的委任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徐宗祥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徐宗祥先生，1963年出生，中國國籍，博士研究生學歷，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徐宗祥先生曾任株洲電力機車廠副廠長，中車株洲電力機車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董事兼總經理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和黨委副書記；中國南車集團公司¹黨委常委；中國中車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²副總裁、黨委常委，2017年5月至2019年11月任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766；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766）黨委常委，2017年6月至2019年11月任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9年11月起任中國鐵路通信信號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董事、總經理。

徐宗祥先生於2012年11月獲中南大學土木工程學院土木工程規劃與管理專業博士研究生學歷，取得工學博士學位。

註1：中國南車集團公司和中國北車集團公司於2015年9月合併成為中國中車集團公司。

註2：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北車股份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合併成為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建議委任徐宗祥先生為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若徐宗祥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彼在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期間，其薪酬將由本公司股東大會或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決定。

除上文所述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徐宗祥先生確認：(i)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或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v)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的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沒有其他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的事宜。

2. 建議選舉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委任選舉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1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委任股東代表監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經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建議委任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對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的委任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生效。

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孔寧先生，1964年出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自2016年7月至2019年11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自2010年12月至2019年11月，擔任本公司黨委常委。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7月，擔任本公司總會計師，主持財務工作。自2010年12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黨委常委，2004年11月至2015年5月擔任中國通號集團總會計師，2001年8月至2004年11月擔任中國寰球工程公司財務部會計、華北規劃設計院

董事會函件

財務部主任、總會計師；1996年4月至2001年8月擔任安徽省醫藥聯合經營公司（後更名為安徽華氏醫藥有限公司）財務科副科長。

孔先生2006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炮兵學院經濟管理專業，獲管理學學士學位；2009年6月畢業於東北財經大學，獲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孔先生2003年11月獲中國非金屬礦工業（集團）總公司高級會計師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李鐵南女士，49歲，於2019年3月至今擔任中國國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國新融匯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李女士於1992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遼寧省瀋陽市公安局預審處一級警司，於1999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金德律師事務所律師，於2002年12月至2003年8月任中國中煤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法律部合同主管，於2003年8月至2011年4月任中煤焦化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總法律顧問兼法律部主任，於2011年4月至2011年6月任中國中煤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法律部副總經理，於2011年6月至2014年7月任中國國新控股有限責任公司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期間亦於2013年1月起至2014年9月任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李女士於2014年9月至2019年3月任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期間於2017年2月至2019年3月同時擔任國新國際投資諮詢有限公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李女士於2019年3月至今任中國文化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於2019年7月至今任中國航空器材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於2019年7月至今任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編號：0788）監事，於2019年10月至今任中國北方工業有限公司董事。

李女士於1992年畢業於西北政法大學法學專業並取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中國人民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建議委任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為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通過之日起至第三屆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若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獲委任為第三屆監事會

股東代表監事，彼等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彼等在股東代表監事任期內將不會從本公司領取任何薪酬。

除上文所述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孔寧先生、李鐵南女士分別確認：(i)概無於過去三年於任何在香港海外的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亦概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及(iv)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等獲委任的事宜須知會股東，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數據，沒有其他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注意的事宜。

III. 臨時股東大會及表決方式

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其經修訂通告載於本通函第9至11頁。隨函附奉適用於臨時股東大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已於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rsc.cn)刊發。

無論閣下是否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敬請本公司H股股東按照隨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在任何情況下，該表格必須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交回。股東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擬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本公司H股股東，務請填妥回條，並於2020年1月23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專人送遞、傳真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股東大會上的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可親身或委派代表進行表決。

IV.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至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最遲須於2020年1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V.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上述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建議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隨附經修訂通告所載將予提呈之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2020年1月22日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通號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Signal & Communica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69)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

茲經修訂通告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豐台區汽車博物館南路1號院中國通號大廈A座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普通決議案

1. 關於選舉徐宗祥為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
 - 1.01 選舉徐宗祥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2. 關於選舉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 2.01 選舉孔寧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 2.02 選舉李鐵南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22日的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周志亮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0年1月22日

* 僅供識別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

附註：

- (A) 本公司將於2020年1月13日(星期一)至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H股的過戶登記。凡於2020年2月12日(星期三)名列於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所存置的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股東，在完成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必須將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於2020年1月10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本公司H股股東應填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回條，並於2020年1月23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專人送遞、傳真或郵寄方式送達本公司於香港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C)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透過填妥本公司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若任何股東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任代表，其受委任代表只能以投票的方式行使表決權。
- (D) 受委任代表必須由股東以經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簽署的書面文據委任。倘股東為公司，則書面文據必須蓋上公司印鑒或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權代表親筆簽署。倘書面文據已由委任人的代表簽署，則該代表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人簽署。
- (E) 上述附註(D)所述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及有關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如有)以及其他有關授權文件(如有)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以親身或郵遞方式送達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會議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 (F) 倘若股東尚未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12月28日寄發的臨時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列印之指示將原代表委任表格交回，且有意委任受委代表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其須遞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此情況下，股東毋須遞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 (G) 倘若股東已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列印之指示將其交回，其應注意：
- a) 若股東未有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載述的補充決議案)。

2020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

- b) 若股東最遲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2月11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c) 若股東於本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所載截止時間後交回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無效,且將不會撤銷股東先前遞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於填妥情況下將視作股東遞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指定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根據股東先前作出指示或自行酌情(若未獲任何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包括本臨時股東大會經修訂通告載述的補充決議案)。
- (H) 股東或其受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倘股東為法人,其法定代表人或其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人士須出示該法人股東的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委任該人士出席會議的授權文件副本,方可出席會議。
- (I) 上述議案採用累積投票制,即股東所持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及/或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具體而言:選舉董事及/或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董事或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公司的董事及/或監事候選人,得票多者當選。
- (J) 預計臨時股東大會最多需時半天。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住宿費用自理。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志亮先生及楊永勝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嘉傑先生、陳津恩先生、陳嘉強先生及姚桂清先生。